

宜蘭縣三星國小 110 學年下學期因應疫情暫停實體課程成績比例調整說明

1. 依據本校 111 年 6 月 8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2. 本學期因疫情暫停實體課程，各年級第 2 次定期評量採多元彈性方式進行(部分年級採紙筆與線上測驗並行，測驗時間相同)，並調整學期成績採計方式及比例(年級各領域一致)，調整成績比例如下：

年級/項目	第 1 次與第 2 次評量成績比例	第 2 次評量平時成績與定考成績比例
一年級	第 1 次定期評量以 50%計算， 第 2 次定期評量以 50%計算。	第 2 次評量成績為平時成績 60%，定期評量(定考)占 40%。
二年級	第 1 次定期評量以 50%計算， 第 2 次定期評量以 50%計算。	第 2 次評量成績為平時成績 40%，定期評量(定考)占 60%。
三年級	第 1 次定期評量以 60%計算，	第 2 次評量成績為平時成績 50%，定期評量(定考)占 50%。
四年級	第 2 次定期評量以 40%計算。	
五年級	第 1 次定期評量以 60%計算，	第 2 次評量成績為平時成績 70%，定期評量(定考)占 30%。
六年級	第 2 次定期評量以 40%計算。	

3. 補充說明：多元評量採紙筆測驗、線上測驗、學習單、口頭或書面報告、聽讀與表達、操作與展演等多元彈性方式，依線上教學及各領域學科性質各異，不受紙張及時間限制。
4. 上述調整比例領域/科目為國語、數學、自然、社會、英語。
5. 藝術、健體、綜合、生活、本土語等領域/科目，學期成績仍採計平時多元評量成績。